

「機關重大開發建設計畫提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計畫

提報單位檢核表

【第一部分】：提報單位自評

一、依經濟部「機關重大開發建設計畫提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作業須知」第二點規定：

「本作業須知所稱重大開發建設計畫，係指下列情形之一：

(一)位於地下水第一級管制區範圍且計畫用水量達每日三百立方公尺以上。

(二)高速鐵路彰化、雲林、嘉義路段沿線左右各一點五公里範圍之開發案(含新興及修正，但不包括既有設施維護管理工程)。

灌溉排水工程、防洪排水工程、下水道管線埋設或緊急應變工程(如疏洪、溢流等設施工程)、水力發電工程(如壩、堰及其附屬設施等)、高速鐵路設施(如站體、機場、列車通行所需設施等)及自行車道、步道工程或其他經受理機關認定之類似工程，則無須依本作業須知辦理。」

二、填表時機：計畫研擬完成，若屬「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規範者，需於陳報計畫至行政院前。

計畫名稱：

主管機關 (提報單位屬中央、國營事業者，請填列業務主管部會名稱；屬地方者，請填列縣市政府)		提報單位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1. 位於地下水第一級管制區且計畫用水量達每日300立方公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 位於高鐵彰、雲、嘉路段沿線左右各1.5公里範圍內。		受理機關 審查結果	
	審查 重點	提報單位自評		受理機關	備註
		開發位置概述	自評說明	審查結果	
一	開發位置	(開發位置概述)	<input type="checkbox"/> 檢附開發位置與地下水第一級管制區及高鐵沿線相對位置圖，並標示與高鐵結構物距離。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有鐵路兩側禁建限建辦法第二條第三項規定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自高速鐵路路基或結構物邊緣起算，水平淨距離六十公尺以內。 <input type="checkbox"/> 於彰化及雲林地區平原段，為鐵路法第六十一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第四款、第五款行為者，自高速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尚屬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不完整，須補充說明以下事項：	參考法令規定： 1. 鐵路兩側禁建限建辦法第2條 2. 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第44-6條

			<p>鐵路路基或結構物邊緣起算，水平淨距離一百五十公尺以內。但其行為位於非都市計畫區農牧用地，面積小於一公頃者，依前款規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基地位於彰化縣、雲林縣轄區之高速鐵路沿線兩側1公里範圍內者，知會高速鐵路主管機關。</p>		
二	規劃內容	<p>1. 土地面積：</p> <p>2. 建物面積：</p> <p>3. 計畫內容概述(設施、規模、載重等)：</p> <p>4. 其他：</p>	<p><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設計、計畫書研擬，詳列開發面積、設計內容等。</p> <p><input type="checkbox"/> 減緩地層下陷作法：</p> <p><input type="checkbox"/> 設置入滲補注措施。</p> <p><input type="checkbox"/> 採用輕量化構造型式及材料。</p> <p><input type="checkbox"/> 採樁基礎穿越下陷土層或採用可保持地下水穩定之設計。</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開發期間(點井)祛水計畫，包含再利用及回補(注)規劃。</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尚屬合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不完整，須補充說明以下事項：</p>	
三	用水來源及計畫用水量	<p><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水：_____CMD</p> <p>(<input type="checkbox"/> 自來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水源：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供水單位之供水同意證明或其他合法水源證明文件。</p> <p><input type="checkbox"/> 開發期間是否有</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尚屬合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不完整，須補</p>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_____CM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如再生水、海淡水等)：_____CMD	祛水(點井)： <input type="checkbox"/> 有，有提供祛水計畫，包含再利用及回補(注)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用水。	充說明以下事項：	
			如屬水利法第54-3條暨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第2條規定之開發行為，請續填以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裝設水量自動監測設備及記錄實際用水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針對各項用水行為進行用水規劃，繪製用水平衡圖。 <input type="checkbox"/> 向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用水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其他節水措施(如中水回收、雨水貯集利用..等)。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尚屬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不完整，須補充說明以下事項：	參考法令規定：用水計畫審核管理辦法
四	荷重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荷重增加情形	是否屬鐵路兩側禁建限建辦法第2條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並已依該辦法規定辦理。(佐證資料之頁數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尚屬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資料內容不完整，須補充說明以下事項：	參考法令規定：
			是否屬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第44-6條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並已依該作業規範規定辦理。(佐證資料之頁數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鐵路兩側禁建限建辦法第2條 2. 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第44-6條 3. 機關重大開發建設計畫提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作業須知第4條
			是否已邀請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並於計畫書內敘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佐證資料之頁數為：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補充說明其他減輕荷重設計內容	
--	--	---	--

【第二部分】：

一、經濟部水利署部分

經濟部水利署建議

- 計畫內容合宜，後續由經濟部水利署彙整重點內容列入「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報告。
- 文件內容不完整，建議補正。
- 計畫內容複雜且涉及不同權責機關，建議提送「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討論。

二、地方縣市政府水利單位部分

地方縣市政府水利單位建議

- 計畫內容合宜，後續由地方縣市政府水利單位彙整重點內容列入縣市政府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小組會議報告後，再彙整提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
- 文件內容不完整，建議補正。
- 計畫內容複雜且涉及不同權責機關，建議提送「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討論。
- 計畫內容合宜，因屬急要開發計畫案，建議逕送「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

